2018年度全市共青团工作综合考核结果

一、优秀单位（11个）

一类单位：团当涂县委、团雨山区委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（示范园区）团工委

二类单位：市公安局团委、马鞍山技师学院 职业技术学院团委、市立医疗集团团委、市文旅委团委、马鞍山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团委、市教育局团委、江东控股集团团委、市直机关团工委

二、良好单位（25家）

一类单位：团含山县委、团和县县委、团花山区委、团博望区委、慈湖高新区团工委、郑蒲港新区团工委

二类单位：万能达发电公司团委、市港航局团委、市城管局团委、市政务服务中心团委、市卫计委团委、港口集团团委、综合地质大队团委、市广电台团委、十七冶集团公司团委、中冶华天团委、省化工地质勘查总院团委、华东超硬材料研究所团委、市交通运输局团委、中钢天源团委、市住建委团委、中钢矿院团委、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团委、322地质队团委、邮政公司马鞍山分公司团委。

共青团马鞍山市委办公室

2019年3月7日印发